

**深圳市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支队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二一年十月

目录

一、深圳市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支队概况

- (一) 部门(单位)职责
- (二) 机构设置

二、深圳市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支队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三、深圳市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支队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四、名词解释

附件

- 1.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2020年度项目支出自评表

一、深圳市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支队概况

(一) 部门(单位)职责

深圳市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支队的主要职责是：负责全市重特大经济犯罪案件及上级交办的案件侦查；指导、协调、督导各相关分局的经济犯罪案件侦查，并进行业务培训；掌握本市经济犯罪动态，研究并组织实施预防打击经济犯罪的对策；协查外地公安机关经济犯罪案件；承办上级领导机关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 机构设置

深圳市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支队内（下）设综合处、案审大队、情报大队和一至九大队共12个机构，均为副处级建制。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二、深圳市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支队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深圳市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支队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866.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7915.52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310.5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75.7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364.3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866.05	本年支出合计	57	11866.0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10.5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10.50
总计	30	11976.55	总计	60	11976.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二) 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支队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866.05	11866.0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915.52	7915.52					
20402	公安	7915.52	7915.52					
2040201	行政运行	4540.63	4540.63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4.60	584.60					
2040220	执法办案	1058.33	1058.33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731.96	1731.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0.50	1310.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10.50	1310.5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1.58	381.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622.31	622.3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306.62	306.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5.72	275.7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5.72	275.7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5.72	275.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64.31	2364.3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64.31	2364.3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8.85	708.85					
2210203	购房补贴	1655.46	1655.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三) 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支队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866.05	8491.15	3374.9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915.52	4540.63	3374.90			
20402	公安	7915.52	4540.63	3374.90			
2040201	行政运行	4540.63	4540.63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4.60		584.60			
2040220	执法办案	1058.33		1058.33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731.96		1731.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0.50	1310.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10.50	1310.5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1.58	381.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2.31	622.3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6.62	306.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5.72	275.7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5.72	275.7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5.72	275.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64.31	2364.3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64.31	2364.3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8.85	708.85				
2210203	购房补贴	1655.46	1655.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支队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866.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7915.52	7915.52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10.5	1310.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75.72	275.7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364.31	2364.3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866.0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866.05	11866.0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866.05	总计	64	11866.05	11866.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支队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866.05	8,491.15	3,374.9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915.52	4,540.63	3374.9
20402	公安	7915.52	4,540.63	3374.9
2040201	行政运行	4540.63	4,540.63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4.6		584.6
2040220	执法办案	1058.33		1058.33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731.96		1731.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0.5	1,310.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10.5	1,310.5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1.58	381.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2.31	622.3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6.62	306.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5.72	275.7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5.72	275.7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5.72	275.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64.31	2364.3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64.31	2364.3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8.85	708.85	
2210203	购房补贴	1655.46	1655.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支队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372.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7.0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200.32	30201	办公费	79.9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181.18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77.1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23.8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22.31	30206	电费	88.2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6.62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5.72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9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17.6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708.8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73.97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2.01	30215	会议费	2.91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12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581.8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5.1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9.09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4.5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7,984.12	公用经费合计					507.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支队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1		89		89	2	79.98		79.09		79.09	0.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支队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0
----	---	---	---	---	---	---	---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支队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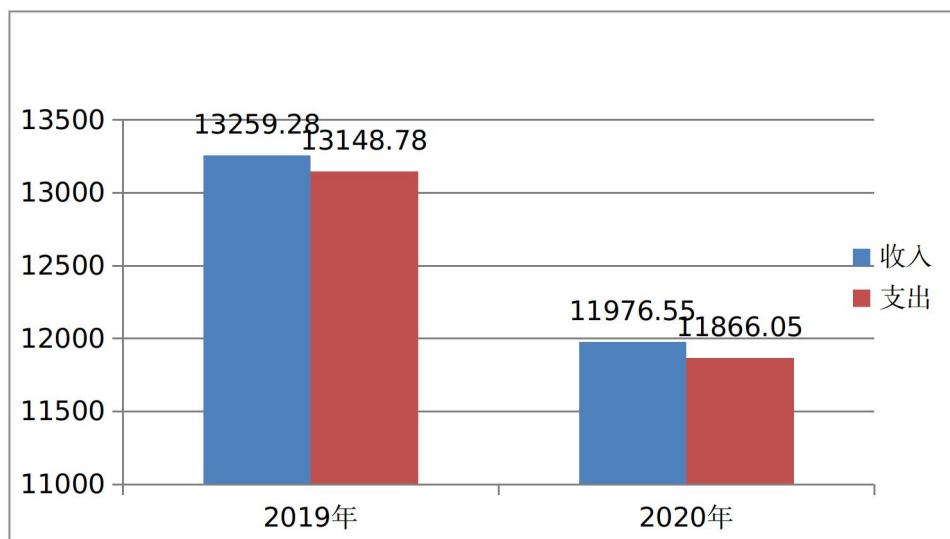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三、深圳市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支队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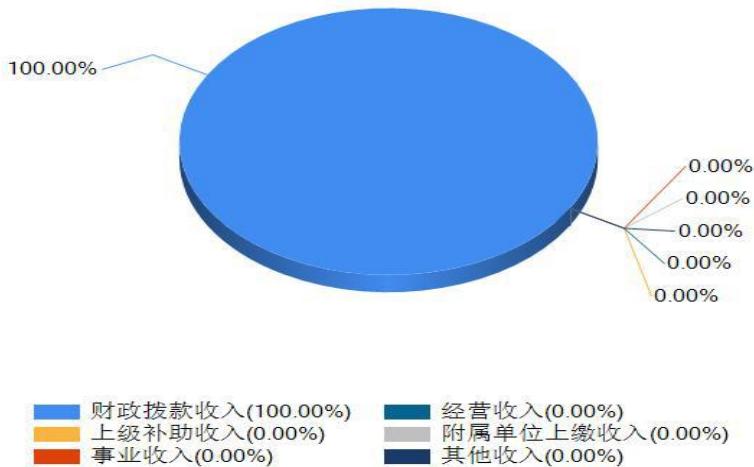
2020 年度决算总收入为 11,976.55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总收入 13,259.28 万元相比，减少 1,282.73 万元，下降 10.71%。2020 年度决算总支出为 11,866.05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总支出 13,148.78 万元相比，减少 1,282.73 万元，下降 10.81%。主要原因是减少了政府采购支出以及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决算总收入 11,976.55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866.0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事业收入 0.00 万元、经营收入 0.0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0.0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10.50 万元。

收入决算情况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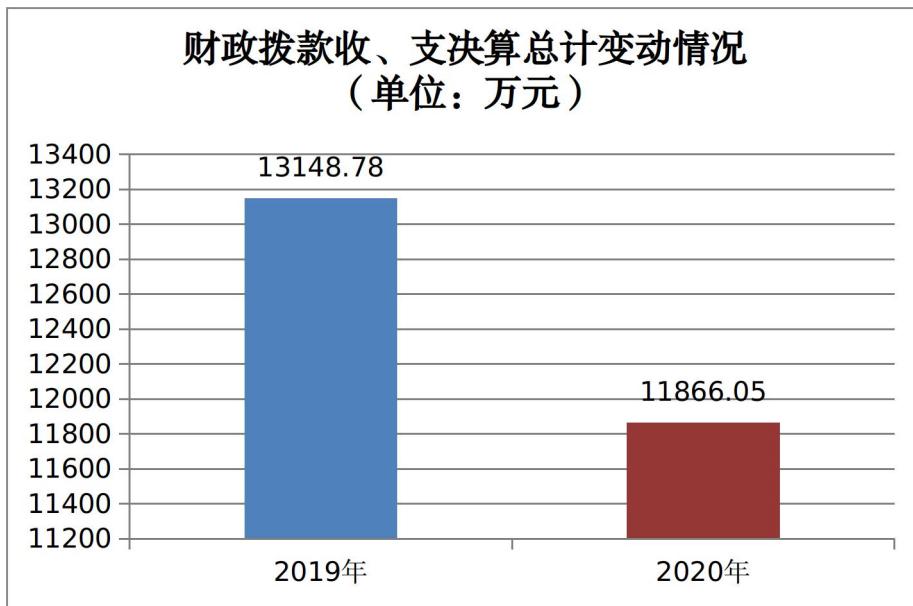
2020 年度决算总支出 11,866.05 万元，包括：本年支出 11,866.05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 2019 年决算数 13,148.78 万元相比，总支出减少 1,282.73 万元。

支出决算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1,866.05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1,282.73 万元，下降 10.81%。主要原因是减少了政府采购支出以及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866.05 万元，包括：基本支出 8,491.15 万元、项目支出 3,374.90 万元。与 2019 年决算数 13,148.78 万元相比，总支出减少 1,282.73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491.15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7,984.12 万元、公用经费 507.03 万元。与 2019 年决算数 9,447.54 万元相比，总支出减少 956.39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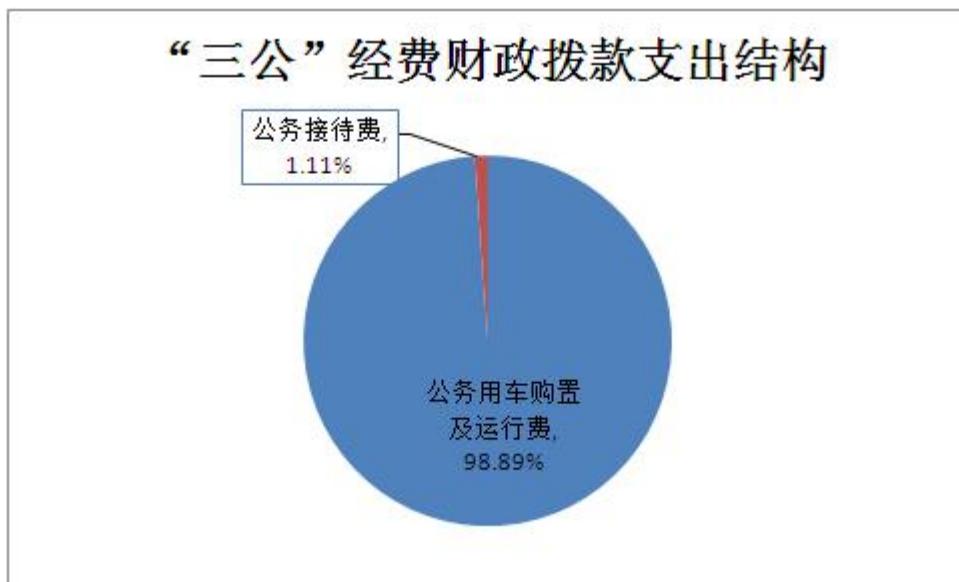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预算 91.00 万元，实际支出 79.98 万元，预算执

行率为 87.89%，与上年决算对比，三公经费减少 14.44 万元，同比下降 15.30%，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费按零基预算的原则，在实际执行中根据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2020 年支出预算数仅包括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为 0 万元。

2. “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79.09 万元，占 98.8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89 万元，占 1.1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持平，2019 年度支出决算同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89.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0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8.87%。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为 79.09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

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59 辆。

与 2019 年度相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数减少 15.1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15.12 万元，主要原因是响应市财政号召，压减公务车运行维护费，进一步精简公务用车使用。与全年预算相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数减少 9.91 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公务出行减少。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8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44.5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响应党中央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大力压缩三公经费开支。与 2019 年度相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增加 0.68 万元，主要原因是接待任务比上一年有所增加。其中：

国内接待费为 0.89 万元。主要用于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2020 年度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7 个、来宾 55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国（境）外接待费为 0 万元。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的支出。

(十)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深圳市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支队已按要求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并围绕政策落实、年度计划实施、重点工作任务和重大项目开展以及资金管理使用等情况，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详见附件1）

我支队组织对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4个，共涉及财政资金1,642.9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我支队未组织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深圳市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支队在2020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经侦业务费”“经侦办案费”“(新增)办案费”“2020年辅警专项经费”等4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具体各项目支出自评表,详见附件2。

(1) “经侦业务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2分。项目全年预算数588.84万元，执行数539.10万元，预算执行率9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实施顺利，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目标，取得了较好的成效。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 “经侦办案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761.13万元，执行数758.33万元，预算执行率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实施顺利，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目标，取得了较好的成效。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新增)办案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00.00 万元，执行数 300.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实施顺利，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取得了较好的成效。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2020 年辅警专项经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47.62 万元，执行数 45.50 万元，预算执行率 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实施顺利，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取得了较好的成效。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支队为基层预算单位，不涉及此部分内容。

(十一)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我支队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07.0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9.99 万元，降低 9.86%。主要原因是：落实中央“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严控经费开支，严格执行现行财政政策，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加强源头管控，降低公务成本，加强职工食堂管理，加强经费审核管理，推进节约型机关建设。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我支队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71.8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9.6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92.2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3.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59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59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4.需要说明的其他特殊事项。部门决算情况所涉及的金额单位为万元（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如末位为 0 不需保留小数位），因“四舍五入”可能造成总额与分项金额之间的细微误差。

四、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当年从市级财政取得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资金，不包括教育收费资金。

(三) 其他收入：指除行政事业单位取得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教育收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资金，包括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的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五)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的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六)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伙食补助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费、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

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1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局

填报人：李瑞雯

联系电话：84465213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深圳市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支队（经济犯罪侦查局）于2002年1月由深圳市编委批复成立，是深圳市公安局的直属机构之一，为副局级建制，定编187人，其职能为：负责全市重特大经济犯罪案件及上级交办的案件侦查；指导、协调、督导各相关分局的经济犯罪案件侦查，并进行业务培训；掌握本市经济犯罪动态，研究并组织实施预防打击经济犯罪的对策；协查外地公安机关经济犯罪案件；承办上级领导机关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0年总体工作如下：我支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市局党委坚强领导下，根据党委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经侦部门工作部署，坚持打击主业，立足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扎实推进“法治经侦”“智慧经侦”建设，努力锻造“四个铁一般”队伍，以“细致、精致、极致”的工作作风，不断提升经济犯罪打防管控能力，为粤港澳大湾区和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建设保驾护航。

2020年重点工作任务如下：

1.打集群、斩链条，经济犯罪打击显著突出。支队党委克服年初疫情影响，组织对全年打击工作提前谋划，狠抓落实，实现对各类突出型经济犯罪集群式围剿、链条式打击。共组织发起云端集群战役130

余起，摧毁窝点 50 余个，抓获 570 余人，知识产权领域“蓝剑”行动得分全省第一、反洗钱领域“歼击 20”行动稳居全省第一，涉税领域“百城会战”行动取得满分，猎狐行动抓捕 31 人，猎狐行动连续三年位居全省第一。

2. 防风险、保稳定，涉众金融风险释放有序。落实经侦警种涉众金融风险化解牵动作用，组织分局经侦部门对网贷平台、私募机构立案，并支撑清退，全力追赃挽损。有序释放网贷头部平台风险，成功收网“7·13”网贷平台专案。成功处置“中某”“长租公寓”等涉众风险，确保“特区建立 40 周年庆典”重大安保节点平安，严防金融风险向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领域传导。

3. 建制度、惠企业，法治规范建设成果初显。全年出台系列规范执法文件，规范从接处警到案件侦办各个环节。组织清理旧积案 7000 余宗，化解 200 余宗重点案件，旧积案攻坚取得阶段性成果。依法保护民营企业和商事主体，审慎运用人身、财产强制措施，全年依法核查解封反洗钱案件中大规模冻结的账户近千个，维护企业合法权益。

4. 勇创新、促实战，智慧经侦建设提质增效。升级完善指挥模式，以情报研判中心为“司令部”，情报导侦联勤工作站为枢纽，通过“深融 2.0”等 6 个专业系统，实现横向对分局提供专业支撑，纵向与警种间深度合成。坚持实战导向，多个数据实战模型成为全国全省行业领先。证券领域、反洗钱领域设计模型分别荣获公安部经侦局比武练兵决赛特别贡献奖和全省经侦建模大赛第一名。

5. 抓队伍、强保障，经侦整体面貌焕然一新。加强党建队建，压实基层党支部书记“一岗双责”和基层党支部“两个委员”职责，形成队伍常态管理“铁三角”。多次沟通协调市局人事部门，全年招录 7 名新

警和 16 名辅警，改变支队自 2009 年以来没有新警、2016 年以来没有辅警局面。主动寻求警保部门支持，建成功能完备的接警中心、民警之家、会议室、值班室、枪库，筹建胶囊公寓，民警工作生活便利性大幅提升。2020 年，全局经侦部门 3 个集体、6 名个人荣获二等功以上高功，1 个基层党支部获评全省党建工作示范点。

（三）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合理。经侦支队内设综合处、案审大队、情报大队和一至九大队共 12 个机构，均为副处级建制。根据我支队工作职责结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我支队预算主要为常规式维持单位运作的经费预算，重点突出项目经费预算——办案费、业务费管理。2020 年项目经费 1597.43 万元全部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我支队制定了系列的管理制度、规定，如：《深圳市公安局经侦支队财务管理规定》《公安机关办理经济犯罪案件的若干规定》等明确了职责，制定了支队系列办案制度，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来合理调配预算资金，保障了支队人、财、物配置，保障各项职能落实。

2. 预算编制规范。我支队根据《深圳市公安局关于批复经侦支队 2020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确定了 2020 年部门预算总经费为 9640 万元，政府采购预算共计 418 万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91 万元。我单位严格按照批复的预算执行，加强预算管理和监督。根据《预算法》相关要求，依法落实部门预算管理的主体责任，规范进行预算编制，全面体现预算及绩效目标的合法性、完整性、真实性。

3. 预算编制突出绩效目标完整。我支队树立绩效预算管理理念，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并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决算全过程。制定预算项目时，首先合理设置项目绩效目标，其次进一步明确项目任务、考

核指标、行动方案、考核标准和周期等具体问题，把绩效管理作为预算安排和调整的前置条件，确保项目绩效目标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4. 预算编制明确绩效指标。我支队在做预算时，首先考虑绩效指标，设定目标值，考核指标清晰、细化、可量化，根据目标值来实时修正预算资金的合理调配，监控预算合法合规执行，全面反映和考核我支队整体绩效目标的精细化。

（四）2020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2020 年收到财政拨款下达指标 12272.74 万元（含追加部分），财政拨款实际支出合计 11866.05 万元，执行率 97%，基本支出 8198.53 万元，占比 69.10%；项目支出 3667.52 万元，占比 30.90%。资金支出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等相关制度执行，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虚列支出与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情况；会计核算规范，会计凭证保管齐全；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重大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集体决策，有效提高决策科学性与民主性。

2. 项目管理。支队项目管理严格按照《深圳市市级部门项目支出管理暂行办法》的制度执行，项目申报、批复、调整均按有关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关键环节也均能严格把关，有效保障项目实施流程规范性。

3. 人员管理。我单位年末由财政拨款开支的实有在编人数 164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40 人。

4. 资产管理。我支队固定资产管理按照“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管用结合”和“谁使用谁保管”的原则，每项固定资产责任到人。设置固定资产管理岗位，指定专职资产管理员专门负责固定资产管理，固

定资产保管较完整。建立健全资产管理机制，利用固定资产“深源”管理系统，对资产的购置、使用、报废、处置进行了完善的管理。每年及时清查闲置资产并按市局通知进行报废处置，切实提高资产利用率。及时对固定资产进行盘点，对每件资产的使用部门、使用人、存放地点和使用状况进行盘点，确保每项资产“账实相符”。

5.预算调整情况:无。

6.存量资金情况:无。

7.项目实施控制情况。我单位严格执行项目实施及其预算执行进度，各项目及其预算均按照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实施，预算执行率97.74%，项目实施与预算支出在内容、进度等方面吻合，所有项目均可控。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2020年全局经侦部门以最高标准做好经侦各项工作，圆满通过“全国两会”“特区建立40周年重大庆典”等重要安保节点维稳大考；强化措施，着力于预警能力、打防工作成效、情报服务实战质量、规范执法服务水平、重塑队伍精气神五大方面提升。

经侦支队坚持打击主业，立足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扎实推进“法治经侦”“智慧经侦”建设，努力锻造“四个铁一般”队伍，以“细致、精致、极致”的工作作风，不断提升经济犯罪打防管控能力，为粤港澳大湾区和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建设保驾护航。

（二）主要履职情况

全局经侦部门勠力前行，共受理经济犯罪案件6788宗。“飓风”行动子项目“利剑”行动综合成绩连续五年全省第一，经侦部门牵头的

“排雷”行动连续两年稳居全省第一，公安部、省、市领导先后13次给予批示肯定，公安部、省厅10次发来表彰贺电，荣获公安部嘉奖令5次。

1.强调进攻思维，以打击破案为首要中心任务，狠抓重案攻坚，打防成效稳步提升。将打击经济犯罪作为经侦全年中心工作，紧紧围绕“三个坚守”，对各类突出型经济犯罪坚持严打严治，重点打、打重点，彻底压缩类罪在我市生存空间。牢牢坚守经侦阵地，各领域战线捷报频传；坚守发挥专业优势，涉疫犯罪打击守土尽责；始终坚守有逃必追，经侦“猎狐”再创佳绩。

2.坚持底线思维，以防范风险为重要政治任务，强化责任担当，有序化解金融风险。将涉众金融风险化解作为经侦全年重要政治任务，始终坚持“三个精准”，努力实现预警早、处置快、稳控全，确保风险有序释放，严防金融风险向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领域传导。始终坚持精准预警，确保料敌机先、先发制人；始终坚持精准施策，做到分类处置、靶向治疗。

3.强化法治思维，以执法规范化建设为经侦全年重点工作，完善制度机制，法治经侦增质提速。重塑经侦执法各环节建设，始终把握“三个规范”，发挥制度保障力量，实现对执法全流程、全环节、全方位监督。规范完善制度体系，实现规范管人、制度管事；规范整治执法问题，深入开展“一治三查”；规范涉企案件办理，服务优化营商环境。

4.坚持创新思维，以科技兴警战略为经侦工作发展点，实现智慧经侦迭代升级。充分发挥科技信息化和大数据红利，始终做到“三个创新”，以科技的确定性减少社会安全隐患的不确定性，推动智慧经侦建设的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创新打造经侦数据库，防控体系初步构

建；创新情报合成体系，有力服务经侦实战；创新数据智能运用，支撑全局全警工作。

5.坚持实战思维，不断加强经侦队伍建设，整体精气神全面提升。严格落实全面从严管党治警总要求，将队伍建设作为经侦基础工作常抓不懈，始终做到“三个不放松”，队伍面貌焕然一新。坚持政治建警从严治警不放松；坚持练兵砺警不放松；落实从优待警不放松。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经济性方面，我支队2020年公用经费控制率为82.90%，三公经费控制率为87.89%，均小于90%，严格控制经费支出，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要求，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严格遵守《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

2.效率性方面，我支队预算执行率为96.69%，重点项目均已按照计划执行完毕，保障了日常业务开展和打击经济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3.效果性方面：

（1）社会效益：反洗钱领域，五大队牵头“歼击20”专项行动，侦破“10·09”专案的延伸“6·07”“6·22”专案。支付和反假币领域，一大队先后侦破“叶某网络”“欧某公司”等大要案件，“飓风”251、301号专案获评全省“利剑”十大典型案例。涉众领域，二大队与南山经侦合成，成功侦破涉案金额近千亿的“7·13”头部平台专案。资本市场领域，三大队与宝安、龙华经侦合成，成功侦破我省迄今为止最大的场外配资“飓风180号”专案，顺利完成公安部交办“12·6B”专案。知识产权领域，四大队牵头公安部“昆仑”行动知识产权分项，先后侦破“飓风42号”假冒名牌手表案、“麦某公司被侵犯商业秘密案”等案件。涉税领域，六大队牵头“百城会战”专项行动，与龙岗经侦合成，

侦破以配票配货手段骗取出口退税的“12·16”特大骗税案，对该案涉虚开骗税、地下钱庄犯罪实现全链条打击。商贸领域，七大队侦破数宗重点合同诈骗案件。八大队侦破数宗大型企业高管挪用资金、职务侵占案，成功化解“12·14”曾某涉访案。九大队侦破数宗公司高管商业贿赂案。

(2) 经济效益：我局经侦部门克服海外疫情不利因素，从美国、新西兰等14个国家和地区缉捕31名外逃经济犯罪嫌疑人，完成全省近五分之一的任务总量，猎狐行动连续三年位居全省第一，追赃挽损3.96亿元人民币。公安机关强势进场，依托控人控赃手段支撑行政机关，逐步减少大型平台待偿人员、待偿资产，累计减少投资人总数46万人，清退资金1300多亿元。对已无清退空间的中、小风险主体，抓住时间窗口快速处置，成功度过2020年全国两会、特区建立40周年重大庆典等重要安保节点。创新追赃方式，对涉案资产应追尽追，投资受损群体不满情绪得以纾解。

(3) 可持续影响：规范完善制度体系，实现规范管人、制度管事。设立“派驻律师法律服务”，全年为报案群众提供法律咨询服务800余次。规范整治执法问题，深入开展“一治三查”。开展旧积案清理整治工作，全年完成7000余宗，完成省厅目标任务。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1. 强化部门主体责任

根据《预算法》要求，依法落实部门预算管理的主体责任，负责本支队预算及绩效目标的编制和执行，对预算及绩效目标的合法性、完整性、真实性和单位管理的所有财政性资金负责。我支队支队长为本单位

预算执行第一责任人，政委为本单位预算执行分管负责人，综合处处长为本单位预算牵头部门负责人。在预算执行中，要进一步强化预算执行主体责任，严格预算约束刚性，加强对预算执行的监管，注重项目实施绩效，强化预算执行的有效性。

2. 切实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支队长要亲抓落实，压紧压实支出责任，密切关注预算执行情况，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按要求报送本单位预计支出规模，提高支出预测科学性、准确性。坚持厉行节约，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按照市局下达的季度支出任务额度，切实加快预算执行。

3. 加强预算约束刚性

根据《预算法》等规定，需按照“先有预算后有支出，无预算不得支出”的原则严格执行预算，严禁超预算或无预算安排支出。预算支出严格按照预算科目、预算级次、预算项目执行；严格控制不同预算科目、预算级次或项目间的预算资金的调剂。

4. 严控“三公”经费等一般性项目支出

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要求，继续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格遵守《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严格控制国内差旅费、因公临时出国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会议费、培训费等支出，年度预算执行中不得自行追加。

5. 全面实施绩效管理

要牢固树立绩效预算管理理念，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并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决算全过程。预算批复后，要继续完善绩效目标，进一步明确项目任务、考核指标、行动方案、考核标准和周期等具体问题。把绩效管理作为预算安排和调整的前置条件。申请追加经费前必须对项

目进行论证，合理设置项目绩效目标，以便进行项目评价和预算审批。预算执行中，我们要主动落实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双监控”要求，既要重视抓好预算执行进度，又要主动跟踪项目进展。年度预算执行终了，我们要组织对本单位项目预算支出情况进行绩效评价，形成绩效评价报告上报市局。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要进一步提高政府采购执行率，控制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加强财务合规性建设，从而进一步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执行效用；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率，使预算实际支出进度匹配既定支付进度，提高预算执行效率；严格执行预算资金、财务管理、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按制度办事，对事不对人；进一步加大对一线执法的财务预算支持力度，从而加大打击经济犯罪，及时为群众追赃挽损，维护社会稳定和提高群众满意度。

2020年度，在上级部门的关心支持下，在支队党委的正确领导下，我单位预算执行及绩效管理情况总体良好。在下一步的工作中，我们将继续完善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制度，加强预算管理意识，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三) 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后续工作计划：我支队将一如既往认真贯彻财政部、省财政厅相关文件及会议精神，加强财务核算及预算绩效管理。决算工作事前按照财政部门的统一部署，参加决算编制工作布置会并听取业务讲解和系统培训。事中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协调，通过多次梳理、统计和核对财政对我支队的拨款情况，增强决算报表完整性和真实性，圆满完成2020年度部门决算编报、审核等工作任务，各项工作取得优异成绩。

我支队积极开展决算账表一致性自查工作，并在规定时限内，按照标准格式主动公开2019年部门决算数、“三公”经费、绩效自评结果，主动接受社会公众监督。

建议：1.加强培训沟通，加大对各单位填报工作的指导力度，推荐一对一下直接沟通；2.希望在后台数据方面保持稳定，偶尔会出现数据填报后丢失的记录，有些项目与实际支出类不匹配，望加大系统投入，保持系统稳定、准确。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公安局 经济犯罪侦查局	预算年度	2020				
年度 主要 任务 完成 情况	任务名称		完成情况	预算数（元）	执行数（元）			
	经侦业务费		1.有效增强打击经济犯罪 力度，增强市民经济犯罪 防范意识；2.有效护航我 市金融安全，确保不发生 区域性金融风险；3.极 力追回涉案金额，挽回经 济损失；4.保障了市民生 财产安全，维持社会稳定。	全额	其中：财政拨款	金额		
				23487400.00	23487400.00	22710610.71		
	经侦办案费					22710610.71		
				10611260.00	10611260.00	10583320.00		
	经侦办案费					10583320.00		

	保不发生大规模非法聚集上访事件；3.极力全力追赃挽损，确保仅网贷平台案件累计追赃挽损金额达到50亿元；4.满足了支队犯罪侦办经费运转。				
2020 辅警专项经费	严格落实市局政治部文件要求，及时支付了第五批辅警招聘费及培训费，第五批辅警招聘和培训任务顺利完成。	476216.50	476216.50	455034.50	455034.50
基本支出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坚决落实厉行节约“过紧日子”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等日常公用经费支出，满足经侦支队日常工作运作所需。	89043224.85	89043224.85	84911527.79	84911527.79
金额合计		123618101.35	123618101.35	118660493.00	118660493.0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第一，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决拥护市局党委的领导，遵照党委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经侦部门的工作部署，将打击经济犯罪作为经侦全年中心工作，紧紧围绕“三个坚守”，对各类突出型经济犯罪坚持严打严治，重点打、打重点，彻底压缩类罪在我市生存空间。扎实推进“法治经侦”“智慧经侦”建设，努力锻造“四个铁一般”队伍，坚持“细致、精致、极致”的工作作风，不断提升经济犯罪管控力度，为粤港澳大湾区和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建设保驾护航；第二，护航我市金融安全，确保我市不发生大规模的非法聚		2020年是极不平凡一年。这一年，全局经侦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市局党委坚强领导下，根据党委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经侦部门工作部署，坚持打击主业，立足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扎实推进“法治经侦”“智慧经侦”建设，努力锻造“四个铁一般”队伍，以“细致、精致、极致”的工作作风，不断提升经济犯罪打防管控能力，为粤港澳大湾区和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建设保驾护航。这一年，全局经侦部门斗志昂扬，共受理经济犯罪案件6788宗。“飓风”行动子项目“利剑”行动综合成绩连续五年全省第一，经侦部门牵头的“排雷”行动连续两年稳居全省第一，公安部、省、市领导先后13次给予批示肯定，公安部、省厅10次发来表彰贺电，荣获公安部嘉奖令5次。这一年，全体经侦人勠力同心，取得五项最亮眼的工作成效：——打集群、斩链条，经济犯罪打击显著突出。支队党委克服年初疫情不利影响，组织对全年打击工作提前谋划，狠抓落实，实现对各类突出型经济犯罪集群式围剿、链条式打击。共组织发		

集上访事件。增强打击经济犯罪力度，增强深圳市民经济犯罪防范意识，有效防范化解我市金融风险；第三，全力追赃挽损，确保仅网贷平台案件的追赃挽损率超全国平均水平3个百分点。全面落实经侦警种涉众金融风险化解牵动作用，组织分局经侦对网贷平台、私募机构立案侦查，有序释放网贷头部平台风险，确保“特区建立40周年庆典”重大安保节点平安，将涉众金融风险化解作为经侦全年重要政治任务，始终坚持“三个精准”，努力实现预警早、处置快、稳控全，确保风险有序释放，严防金融风险向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领域传导；第四，强化法治思维，以执法规范化建设为经侦全年重点工作，完善制度机制，法治经侦增值提速。推动我市法治化营商环境的改革，促使我市民营企业的健康发展，推进我市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建设。将着力建立系列规范执法的制度，规范从接处警到案件侦办各个环节。组织开展旧积案件清理工作，化解重点案件，积极取得旧积案攻坚战阶段性胜利。加强涉民营企业经济犯罪案件侦办及审核，设立“白名单”制度，为民营企业报案提供绿色快速通道。落实打击与保护原则，在严厉打击侵害民营企业经济犯罪活动的同时，依法审慎采取羁押性强制措施。落实服务企业各项举措，依法保护民营企业和商事主体，坚决维护企业的合法权益；第五，坚持创新思维，以科技兴警战略为经侦工作发展点，实现智慧经侦迭代升级。充分发挥信息化和大数据红利，始终做到“三个创新”，以科技的确定性减少社会安全隐患的不确定性，推动智慧经侦建设的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第六，坚持实战思维，不断加强经侦队伍建设，整体精气神全面提升。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警总要求，将队伍建设作为经侦基础工作常抓不懈。

起云端集群战役130余起，摧毁窝点50余个，抓获570余人，知识产权领域“蓝剑”行动得分全省第一、反洗钱领域“歼击20”行动稳居全省第一，涉税领域“百城会战”行动取得满分，猎狐行动抓捕31人，猎狐行动连续三年位居全省第一。——防风险、保稳定，涉众金融风险释放有序。落实经侦警种涉众金融风险化解牵动作用，组织分局经侦部门对网贷平台、私募机构立案，并支撑清退，全力追赃挽损。有序释放网贷头部平台风险，成功收网“7·13”网贷平台专案。成功处置“中某”“长租公寓”等涉众风险，确保“特区建立40周年庆典”重大安保节点平安，严防金融风险向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领域传导。——建制度、惠企业，法治规范建设成果初显。全年出台系列规范执法文件，规范从接处警到案件侦办各个环节。组织清理旧积案7000余宗，化解200余宗重点案件，旧积案攻坚取得阶段性成果。依法保护民营企业和商事主体，审慎运用人身、财产强制措施，全年依法核查解封反洗钱案件中大规模冻结的账户近千个，维护企业合法权益。——勇创新、促实战，智慧经侦建设提质增效。升级完善指挥模式，以情报研判中心为“司令部”，情报导侦联勤工作站为枢纽，通过“深融2.0”等6个专业系统，实现横向对分局提供专业支撑，纵向与警种间深度合成。坚持实战导向，多个数据实战模型成为全国全省行业领先。证券领域、反洗钱领域设计模型分别荣获公安部经侦局比武练兵决赛特别贡献奖和全省经侦建模大赛第一名。——抓队伍、强保障，经侦整体面貌焕然一新。加强党建队建，压实基层党支部书记“一岗双责”和基层党支部“两个委员”职责，形成队伍常态管理“铁三角”。多次沟通协调市局人事部门，全年招录7名新警和16名辅警，改变支队自2009年以来没有新警、2016年以来没有辅警局面。主动寻求警保部门支持，建成功能完备的接警中心、民警之家、会议室、值班室、枪库，筹建胶囊公寓，民警工作生活便利性大幅提升。2020年，全局经侦部门3个集体、6名个人荣获二等功以上高功，1个基层党支部获评全省党建工作示范点。“合抱之木，生于毫末；九层之台，起于累土”。成绩的取得，得益于市局党委以及上级公安机关经侦部门的正确领导和悉心指导：公安部经侦局党委副书记张景利、副局长杨书文数次来深指导，省公安厅党委委员、副厅长黄守应，厅经侦局局长翟凯夏等领导先后5次来深调研。尤其是副市长、公安局局长刘国周同志，多次过问经侦工作并提出明确要求。成绩的取得，离不开全局各警种、各分局对经侦工作的大力支持。全局两级经侦部门班子高度重视、亲自统筹，倾斜警力资源保障“利剑”“排雷”“猎狐”等重点专项取得优异成绩。成绩的取得，全在于经侦全体民警闻鸡起舞、日夜兼程、风雨无阻的辛勤劳作。

		懈，始终做到“三个不放松”，使队伍面貌焕然一新。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数量指标	移送审查起诉人数	≥2000 人	2044 人	
			办公设备采购数量	≥100 台	111 台	
			经济犯罪防范宣传每月开展次数	≥2 次	3 次	
			法律咨询服务每周开展次数	≥2 次	3 次	
			经济犯罪案件结案数	≥1000 宗	1149 宗	
			经济犯罪案件破案数	≥3000 宗	3186 宗	
			经济犯罪案件立案数	≥5000 宗	5042 宗	
			经济犯罪案件受案数	≥6000 宗	6780 宗	
	质量指标		经济犯罪案件破案率	≥60%	63%	
			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司法鉴定工作完成时间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涉案资料翻译工作完成时间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司法鉴定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报告提供时间		
		系统维护响应时间	≤4 小时	4 小时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支出率	≥90%	96.4%	
	办公设备采购成本	≤122.9064 万元	79.6606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增强市民经济犯罪防范意识	有效增强	有效增强
		有效降低经济犯罪	有效降低	有效降低
		有效维护社会稳定，保障市民群众人身财产安全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全市经济秩序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群众投诉次数	≤5 次	0 次
	可持续影响指标	无	无	无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部门决策 (20分)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4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目标设置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8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部门管理 (20分)	资金管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精细化情况。	1.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6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1.5
		财务合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	1.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扣分。 4.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3.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项目管理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1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人员管理					4.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比率<5%的，得1分； 2.5%≤比率≤10%的，得0.5分； 3.比率>10%的，得0分。	1
制度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及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2.5
部门绩效 (60分)	经济性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数的比值	1.“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6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效率性				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p>(1) “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p> <p>(2) 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p> <p>(3)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p> <p>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p> <p>(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p> <p>(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p> <p>(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p>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p>1.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25%)×1分</p> <p>2.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50%)×1分</p> <p>3.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75%)×1分</p> <p>4.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100%)×1分</p> <p>5.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p> <p>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末支出进度）</p>	4.5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一项重点工作		8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效果性				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没有完成扣4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6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 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4.5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馈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
公平性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满意度≥95%的，得6分；	5.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2. $90\% \leq \text{满意度} < 95\%$ 的，得 4 分； 3. $80\% \leq \text{满意度} < 90\%$ 的，得 2 分； 4. 满意度 $< 80\%$ 的，得 1 分。	
综合评分				93.50		
评分等级				优		
填表人				李瑞雯		

附件 2-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经侦业务费			项目金额	253366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937400.00	5888351.02	5391000.71	10	0.92	9.2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937400.00	5888351.02	5391000.71	—	0.92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增强打击经济犯罪力度，提高经济犯罪案件破案数，增强市民经济犯罪防范意识； 2.护航我市金融安全，确保不发生区域性金融风险； 3.追回涉案金额，挽回经济损失； 4.保障市民生命财产安全，维持社会稳定。				1.有效增强打击经济犯罪力度，增强市民经济犯罪防范意识； 2.有效护航我市金融安全，确保不发生区域性金融风险； 3.极力追回涉案金额，挽回经济损失； 4.保障了市民生命财产安全，维持社会稳定。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设备采购数量	≥100 台	111 台	10	10	
			经济犯罪防范宣传每月开展次数	≥2 次	3 次	10	10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系统维护响应时间	≤4 小时	4 小时	10	10	
	时效指标		办公设备采购成本	≤122.9064 万元	79.6606 万元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增强市民经济犯罪防范意识	有效增强	有效增强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无	0	0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经济犯罪防范宣传投诉次数	≤5 次	0 次	20	20	
	总分				100	99.2	—

附件 2-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经侦办案费			项目金额	3644504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611260.00	7611260.00	7583320.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611260.00	7611260.00	7583320.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增强打击经济犯罪力度，增强市民经济犯罪防范意识，有效化解我市金融风险； 2.护航我市金融安全，确保我市不发生大规模的非法聚集上访事件； 3.全力追赃挽损，确保仅网贷平台案件的累计追赃挽损金额达到 50 亿元，追赃挽损率超全国平均水平 3 个百分点； 4.满足支队各类经济犯罪侦办的经费运转。			1.有效增强打击经济犯罪力度，增强市民经济犯罪防范意识，有效化解我市金融风险；2.有效护航我市金融安全，确保我市不发生大规模的非法聚集上访事件；3.极力全力追赃挽损，确保仅网贷平台案件的累计追赃挽损金额达到 50 亿元，追赃挽损率超全国平均水平；4.满足了支队各类经济犯罪侦办的经费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咨询服务每周开展次数	≥2 次	3 次	3	3	
			经济犯罪案件结案数	≥1000 宗	1149 宗	4	4	
			经济犯罪案件破案数	≥3000 宗	3186 宗	4	4	
			经济犯罪案件受案数	≥6000 宗	6788 宗	4	4	
			警务辅助人数	≤32 人	31 人	3	3	
			移送审查起诉人数	≥2000 人	2044 人	4	4	
			经济犯罪案件立案数	≥5000 宗	5042 宗	4	4	
		时效指标	经济犯罪案件破案率	≥60%	63%	4	4	
			涉案资料翻译工作完成时间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4	4	
			司法鉴定报告提供时间	按时提供	按时提供	4	4	
		成本指标	司法鉴定工作完成时间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4	4	
			预算资金支出率	≥90%	99.63%	8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降低经济犯罪	有效降低	有效降低	10	10	
		有效维护社会稳定，保障市民 群众人身财产安全					
		有效维护全市经济秩序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满意度指标	群众投诉次数	≤5 次	0 次	10	10	
	总分				100	100	—

附件 2-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新增) 办案费			项目金额	9000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增强打击经济犯罪力度，提高经济犯罪案件破案数，增强市民经济犯罪防范意识；2.护航我市金融安全，确保不发生区域性金融风险；3.追回涉案金额，挽回经济损失；4.保障市民生命财产安全，维持社会稳定。			1.有效增强打击经济犯罪力度，增强市民经济犯罪防范意识；2.有效护航我市金融安全，确保不发生区域性金融风险；3.极			

									力追回涉案金额，挽回经济损失；4.保障了市民生命财产安全，维持社会稳定。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济犯罪案件立案数	≥5000 宗	5042 宗	4	4		
			经济犯罪案件结案数	≥1000 宗	1149 宗	4	4		
			法律咨询服务每周开展次数	≥2 次	3 次	4	4		
			经济犯罪案件破案数	≥3000 宗	3186 宗	4	4		
			移送审查起诉人数	≥2000 人	2044 宗	4	4		
			经济犯罪案件受案数	≥6000 宗	6788 宗	4	4		
	质量指标	经济犯罪案件破案率	≥60%	63%	4	4			

		司法鉴定报告提供时间	按时提供	按时提供	4	4		
	时效指标	涉案资料翻译工作完成时间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4	4		
		司法鉴定工作完成时间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4	4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支出率	≥90%	100%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降低经济犯罪	有效降低	有效降低	10	10		
		有效维护全市经济秩序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10	10		
		有效维护社会稳定，保障市民群众人身财产安全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满意度指标	群众投诉次数	≤5 次	0 次	10	10		
	总分					100	100	—

附件 2-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0 年辅警专项经费			项目金额	476216.5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476216.50	455034.50	10	0.96	9.6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476216.50	455034.50	—	0.96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准确地落实市局政治部通知，支付完成第五批辅警招聘费及培训费用，确保第五批辅警招聘和培训任务顺利完成。			严格落实市局政治部文件要求，及时支付了第五批辅警招聘费及培训费，第五批辅警招聘和培训任务顺利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勤务辅警人数	≤20人	16人	10	10	
		质量指标	经费支付准确率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支出进度达标率	≥90%	96%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第五批辅警招聘和培训工作	顺利完成	顺利完成	25	2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满意度指标	投诉次数	≤2次	0次	15	15	
	总分					100	99.6	—